

##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3日在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，实际参加董事8名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战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审议，书面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**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**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，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同意聘任陈冠群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的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24日